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在技術型高中輪調式建教合作班的挑戰與實踐

蔡欣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碩士生

陳美姿

國家教育研究院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一、前言

我國建教合作教育起源於民國 58 年，由省立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今臺中市立沙鹿高工）試辦「建教合作實驗班」，首度與臺中市東正鐵工廠、沙鹿三光機電廠進行建教合作（教育部，2021）。自此歷經近一甲子的發展，在「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以下簡稱「產攜 2.0」）推動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技高」）之建教合作班獲得更多制度性資源支持。例如：提供建教生於全時就學期間每月 5,000 元之獎助金，以減輕其經濟負擔，並透過建教班與科技大學產攜專班的學制銜接，協助建教生在保障經濟穩定的同時，拓展進入高等教育的機會。

然而，儘管「產攜 2.0」立意良善，實際於技高推動過程中仍面臨諸多挑戰。本文即從技高觀點出發，探討制度理念轉化為實施現況時，不同層面所面臨的困境，涵蓋學生層面之參與意願下降、企業層面之育才意識薄弱與工作崗位契合度不足，以及社會層面長期存在之對技職教育與產學合作的刻板印象等問題。本文旨在釐清制度理念與現場實務之落差，並企圖提出因應之策略，希冀透過政策的精進，促進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的永續發展，找回技職教育的初衷與尊榮。

二、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辦理背景與理念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由教育部自民國 95 年推動，旨在因應經濟轉型與產業升級的需求，結合技職教育與產業實務，培育專業技術人才。透過整合高級中等學校及技專校院的學制與課程，並結合產業資源，計畫致力於提升技術人力的質與量，滿足產業需求，同時兼顧弱勢學生的升學與就業（教育部，2025）。

而國外研究亦指出，以工作為基礎的學習（Work-Based Learning, WBL）在職業教育中具有關鍵角色，不僅有助於學生於真實職場中習得專業技能，亦能在短期實習過程中發展溝通與合作等軟實力，進而提升職場適應力與就業競爭力。產業與學校之合作機制已獲國際組織關注。OECD 長期倡導強化 WBL 在職業教育課程中的角色，並指出其為縮短學用落差與提升就業能力之關鍵策略之一（Musset, 2020）。歐盟勞動力調查（EU-LSF）亦顯示，曾接受包含 WBL 之學校型職業教育訓練（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VET）課程之學生，畢業後失業率顯著低於未參與 WBL 或於學習期間從事與課程無關工作者，反映

WBL 對於促進就業成果具正面效益（Musset, 2020），此理念與臺灣的建教合作及產學攜手 2.0 教育政策相呼應。

在臺灣技高實務現場中，建教合作辦理模式如圖 1 所示，主要包括四種類型：輪調式、階梯式、實習式與其他式（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2021）。上述各類模式皆可納入「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之執行架構，提供學生更多元的職涯發展選擇與實務學習機會。其中，「輪調式」建教合作班不僅學生人數最多，其在合作機構接受職業技能訓練的總時數亦為四類型中最高，故本文將以輪調式建教合作班作為主要探討之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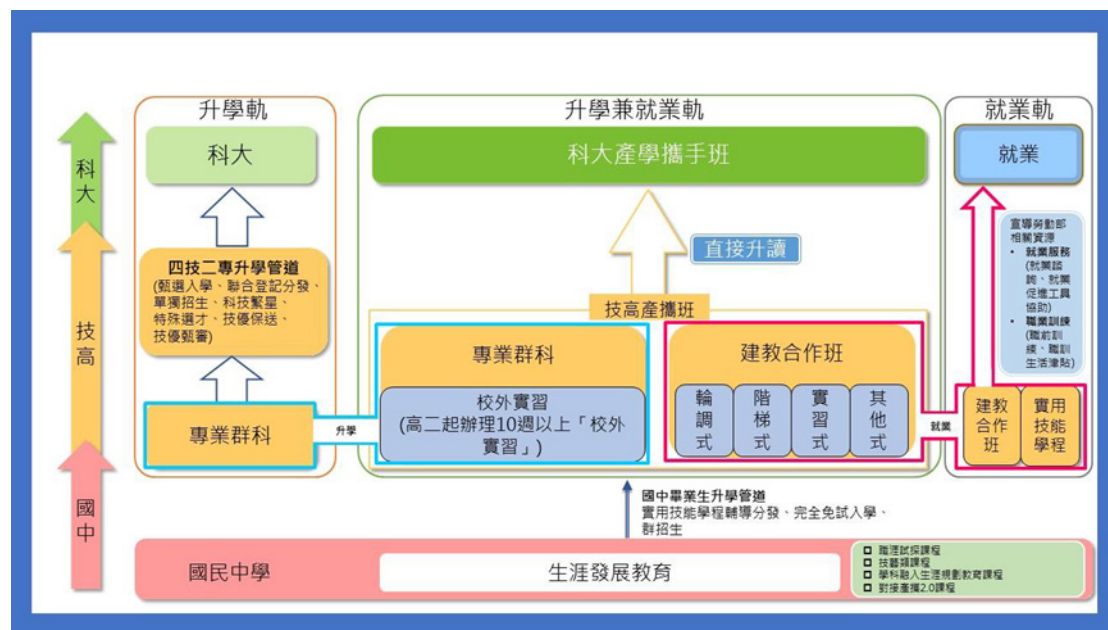


圖 1 技高端配合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規劃升學及就業進路（資料來源：112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暨職業訓練機構辦理職業繼續教育計畫審查作業精要結案報告（2023））

而如圖 2 所示，在行政院（2025）發布之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架構圖中，也將「擴展產官學共同培育技職教育人才」納入發展重點，並提及相關部會需協助各該主管產業與技專院校進行產學合作，並共同育才以「建構務實、創新、智慧及永續之技職教育」作為國家技職教育發展之願景。可見「產攜 2.0」不僅符應國家未來發展規劃及願景，亦係當前重要教育政策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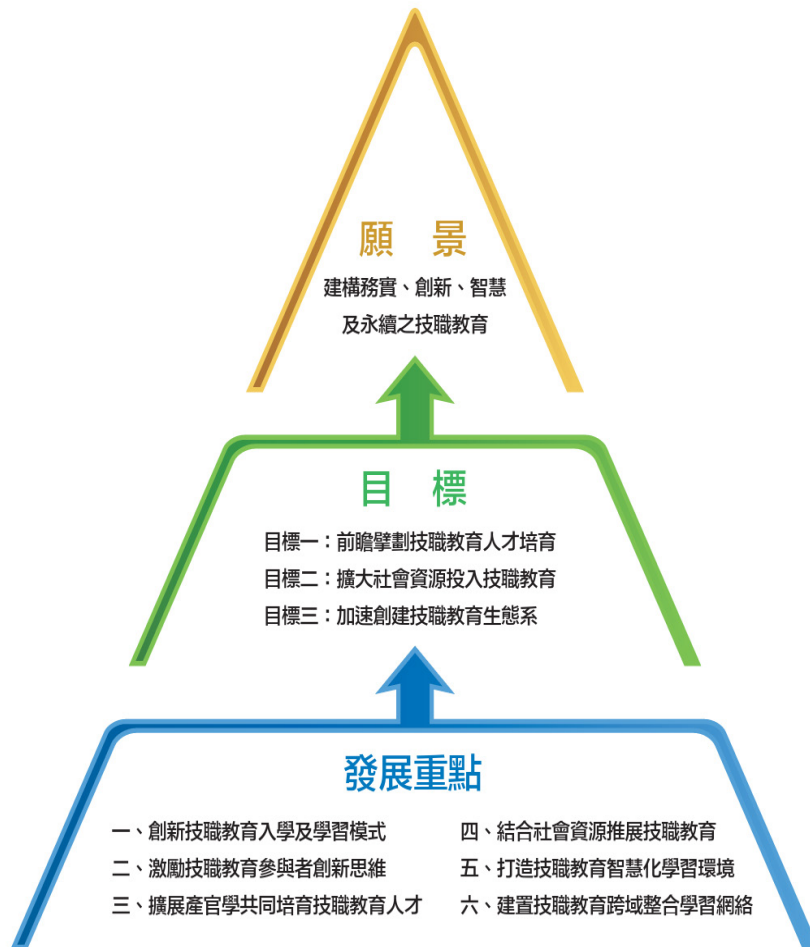


圖 2 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架構圖（資料來源：行政院（2025）。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

在產攜 2.0 計畫中，對於各方利害關係人皆產生實質助益。對於學生而言，不但兼顧了弱勢學生「就學」與「就業」的需求，同時也能促進社會階級流動；而對產業界而言，不僅能彌補人才缺口，且能長期培養企業所需之技術與管理人才，進而也能降低企業人才的流動；對於學校而言，能夠強化與兼顧學生理論與技術的學習。而透過彈性縱向銜接的新型態學制模式，例如：3+2（技高 + 二專）、3+2+2（技高 + 二專 + 二技）或 3+4（技高 + 四技），能有效降低考試領導教學的壓力，讓技職教育走向以技術為本位的初衷，發揚「做中學、學中做」的技職教育精神。

三、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面臨的現況與挑戰

（一）產攜 2.0 之建教合作班本國生參與意願逐年降低

產攜 2.0 計畫於技術型高中以建教合作教育方式實施，學生在高中階段以「建教生」身分至合作機構接受職業技能訓練（教育部，2025）。此制度有建

教專法提供相關規範與保障，惟實務運作中亦曾出現有關建教生權益之爭議。此外，部分媒體針對產攜僑生專班進行報導時，將建教生與「學工」概念連結，相關論述引發學界及社會關注。同時，臺灣社會普遍存在升學導向之價值取向，亦可能影響大眾對建教合作教育之認知與接受度。

根據圖 3 統計資料顯示，本國籍技高建教生人數呈逐年遞減趨勢，學生與家長對於參與建教合作可能涉及勞動定位的考量，也可能影響其是否將參與產攜 2.0 納入生涯規劃之意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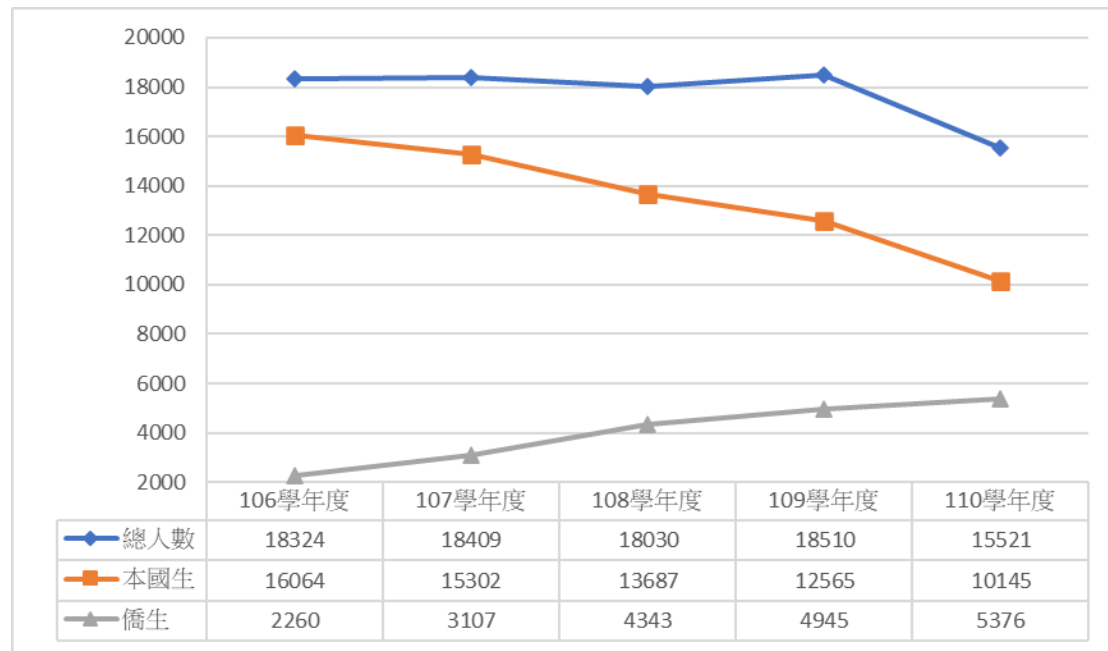


圖 3 106~110 學年技術型高中建教合作生在學人數（資料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112 年度建教合作推展與改進工作計畫期末報告，研究者自行繪製。）

而自 111 學年度產攜 2.0 開辦後，輪調式建教合作產攜班核定總人數逐年增長，111 學年與 113 學年人數相比，總人數成長約 11.71%，成效良好。尤其在僑生人數成長幅度達 28.07%，不過本國生人數卻下降 20.15%。從圖 4 統計資料顯示出輪調式產攜建教班以僑生佔最大宗，其人數逐年攀升，可見該計畫對於僑生極具吸引力，但對於本國生吸引力不高，其原因有待進一步探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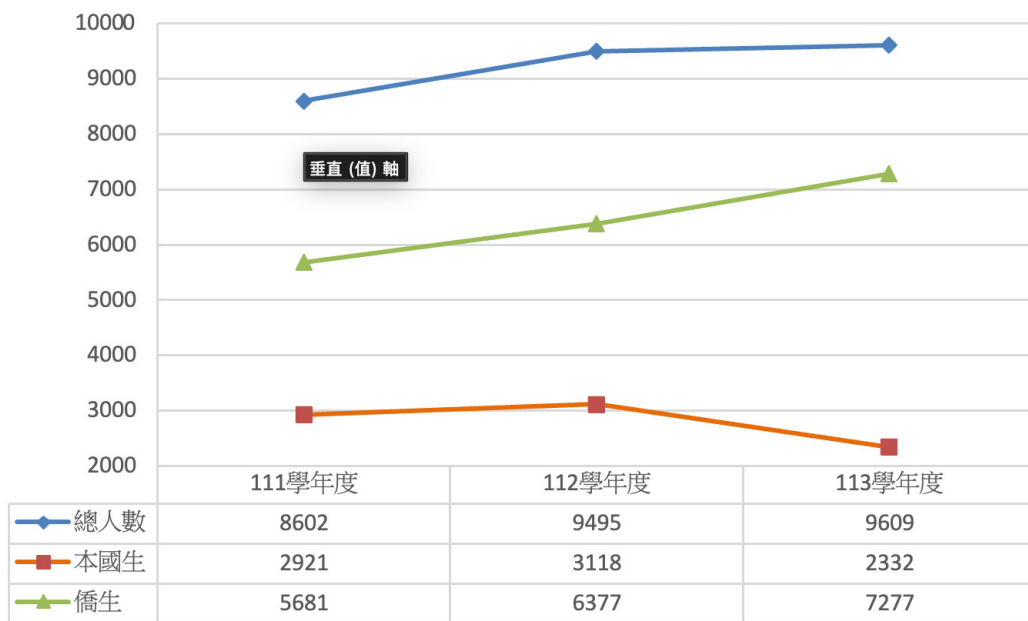


圖 4 辦理產學攜手 2.0 專班之輪調式建教合作班核定學生數（資料來源：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審查工作小組提供，研究者自行繪製。）

（二）企業對於育才責任與意識的不足

在缺工時代的今日，許多勞力密集的企業面臨生產線作業員的人才荒，而建教生卻成為人力遞補的救命稻草。部分企業希望利用產攜學生以低薪資來補足其缺工，非以育才心態培育學生成為企業未來幹部（鄭慶民，2023），或是將其視為作業員未確實輪調工作崗位，無法讓學生全面性學習各工作崗位的技術（方慶豐，2018）。部分企業尚未充分意識到其在建教合作中所扮演的「育才責任」，對於產學攜手合作計畫之目的與精神亦存在不同程度的理解落差，此情形可能影響計畫執行的品質與社會觀感，進而可能影響建教合作及產學攜手制度產生被汙名化的情形。

（三）工作崗位與學校課程之契合性不足

學校課程與合作機構的職業技能訓練應緊密結合，方能達到產學鏈結避免學用落差。在產攜 2.0 中也辦理契合式課程，目的在於將特定企業所需的關鍵能力透過學校與合作廠商的共構與合作傳授給學生。學校提供知識與態度的課程，企業則提供技能與態度的職場實習課程（徐昊杲，2023），然而部分合作機構職業技能訓練的工作崗位與學校課程銜接性較低，未能依照學生技術縱深進行學、用銜接與整合。在工作崗位上呈現加深加廣的縱向銜接特徵（林建明、張嘉育，2023；曾淑惠，2023），抑或是學校科系目標與合作機構技能訓練為低關聯，這樣的產學合作不但會衍生諸多問題，也會影響社會觀感，計畫成效也大打折扣（廖錦文，2023）進而也難以達到產攜 2.0 學生學習內容結合理論

與實務的目標。

四、產攜 2.0 的執行課題與優化方向探討

（一）增加誘因吸引國中畢業生投入產攜 2.0

1. 企業留任及優先升遷保證

產學合作計畫之緣起係教育部為解決產業缺工與技高、技專校院學生以升學為導向之問題（鄭慶民，2023），由此可知企業對於留住人才來改善缺工有殷切的期盼，然而學生是否願意留任，與該企業是否提供學生未來職涯發展可能性有高度相關，而產攜 2.0 在技專院校階段可以正式員工聘任，若能給予學生一定比例的優先升遷保證，可預測其留任率將大幅提高。

2. 強化工作崗位確實輪調、建立技術考核與專業加給制度

在技高建教合作計畫書中，合作機構皆設有工作崗位輪調制度，以促進學生對職場技能的全面性學習。然而，部分機構基於維持產品良率及人力資源配置考量，未能確實執行輪調安排，可能影響學生在技能學習上的廣度與深度。

為提升建教生的學習成效，可結合企業技能訓練內容與學校課程規劃，發展專業技術考核制度。學生通過階段性技術考核後，依其表現給予相應之專業加給，作為技能認證與激勵方式之一。此舉不僅可提升學生學習動機，也能協助企業掌握學生技術熟練度。例如，美髮產業可依其技能深度設計漸進式技術評量，涵蓋洗髮、護髮、染髮、燙髮至剪髮等階段，以對應學生學習進程與職能發展需求。

（二）建立企業育才意識評估制度，並納入審查與考核

在產攜 2.0 制度中，產業所扮演之角色至關重要，尤其對於建教生的育才意識係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環。無論從技能培訓規劃、職場環境友善程度，甚至到建教生人力資源管理之擘劃等事項，均可視為企業育才意識之具體範疇。為了能提升產學合作之成效，建議應跨部會研商並建立企業育才意識評估機制，以確保合作機構皆對產攜 2.0 計畫之宗旨與理念具有基本理解。並能實際轉化為相對應之具體配套措施，以彰顯企業已經具有育才意識，並能勝任建教生之育才重任。

（三）鬆綁法規將進修部與實用技能學程納入辦理範圍

我國技術型高中學制具多元性，含括進修部及實用技能學程等類型，未來可考量鬆綁法規，擴大產學攜手計畫 2.0 實施對象。若進修部學生於夜間上課，

則可安排白天時間到與所學相關之合作機構進行技能訓練，夜間再回到學校進行課業學習，可真正落實就業與學業兼顧，並真正照顧到每一位需要的孩子。但目前並無學校進行試辦，建議可研訂配套措施，協助進修部與實用技能學程的學生能順利銜接職場。

（四）建教合作與產學鏈結之社會觀念改造與重建

建教合作係產學鏈結中重要的一環，且產學攜手 2.0 能促使學生提早進入職場實習，進而縮短學用落差。但如此立意良善且發揮技職務實致用精神的計畫，卻長期遭受汙名化為學工，而導致學生避之若浼。因此改造社會觀念並重建乃是技職與產攜計畫 2.0 翻轉之關鍵。

張源泉（2019）指出，技能培訓制度須與國家政經體制與社會結構需互相匹配，若要改善技職教育的社會困境，則需先進行綜合性的社會治理，破除對技職教育的負面刻板印象，並形塑出對技職教育有利的價值觀與文化。因此，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若能樹立具代表性的典範，透過正向行銷方式，協助改善社會觀感，將其與「好就業」、「就好業」等意象連結，有助於重塑技職教育的社會定位，並形塑有利於學生選擇技職教育的環境，為技職體系發展的重要契機。

五、結論

技職教育是國家經濟發展的基石，而產學合作則為其核心實踐途徑之一。當前技職體系中參與建教合作的學生多數來自學習成就相對不足或家庭資源較為有限的群體，如何透過產攜 2.0 計畫提供實質支持與發展機會，協助學生建構職涯目標與改善生活條件，讓技能成為翻轉的曙光。然而在實務執行過程中，亦觀察到部分企業在育才制度與技能培訓系統性方面仍有進一步強化之空間。此外，產學雙方在合作模式上的契合度也有待提升，故本文針對相關挑戰提出建議與因應策略。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的推動，並非僅為回應企業人力需求或舒緩學校招生壓力，而應以培育技術人才、強化學生就業能力為本，形塑企業與學校共同育才的合作機制，協助學生邁向穩定且可持續的職涯發展。本文期盼能對本計畫之持續精進與制度完善有所助益，進一步實現支持每一位學生的教育願景。

參考文獻

- 方慶豐（2018）。執行工業類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相關問題之探討－高職端觀點。臺灣教育評論月刊，7(8)，181-189。
- 行政院（2025）。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取自 <https://tvet.ie.ntnu.edu.tw/index.php/article/6659>
- 林建明、張嘉育（2023）。產學攜手計畫 2.0：特色、問題與建議。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2(5)，10-16。
- 徐昊杲（2023）。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辦理學校契合式課程規劃理念。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2(5)，60-62。
- 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2021年06月16日）
- 張源泉（2019）。德國師徒制之現代化轉型及其社會建構。教育研究集刊，65(2)，39-76。doi:10.3966/102887082019066502002
- 教育部（2025）。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簡介。取自 https://www.iac.edu.tw/ntnu_front/index.php#/ntnu_front/index.php?module=plan_rule
- 教育部（2021）。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課程實施規範。取自 <https://www.naer.edu.tw/PageSyllabus?fid=52>
- 曾淑惠（2023）。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的現況與挑戰。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2(5)，22-27。
- 廖錦文（2023）。產學攜手合作計畫開創共贏局面之實施成效與面臨問題。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2(5)，41-47。
- 鄭慶民（2023）。產學攜手合作計畫之精神及執行現況。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2(5)，17-21。
- 鄭慶民、徐昊杲、張俊興（2022）。111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暨職業訓練機構辦理職業繼續教育計畫審查作業精要結案報告。教育部委託之專題研究成果報告。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鄭慶民、徐昊杲、張俊興（2023）。112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暨職業訓練機構辦理職業繼續教育計畫審查作業精要結案報告。教育部委託之專題研究成果報告。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鄭慶民、徐昊杲、劉傳璽（2021）。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度建教合作推展與改進工作計畫期末報告。教育部委託之專題研究成果報告。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鄭慶民、徐昊杲、劉傳璽（2022）。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度建教合作推展與改進工作計畫期末報告。教育部委託之專題研究成果報告。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鄭慶民、徐昊杲、劉傳璽（2023）。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度建教合作推展與改進工作計畫期末報告。教育部委託之專題研究成果報告。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Musset, P. (2019). *Improving work-based learning in schools (OECD Social, Employment and Migration Working Papers, No. 233)*. OECD Publishing. <https://doi.org/10.1787/918caba5-en>

